

102383080. IB	23天安煤业MTN003(科创票据)
102381190. IB	23天安煤业MTN002(科创票据)
102380703. IB	23天安煤业MTN001(科创票据)
102282688. IB	22天安煤业MTN002(可持续挂钩)
102281433. IB	22天安煤业MTN001(可持续挂钩)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事项背景及原因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7 日通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增选焦振营为发行人董事。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7 日选举公司董事焦振营为发行人董事长及专门委员会委员。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发行人原董事长李延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已辞去董事长及下属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经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推荐，选举焦振营为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人选。发行人补选焦振营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李延河先生，1973年7月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股子公司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平禹一矿矿长、副书记，本公司六矿矿长、党委副书记。原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总工程师，发行人党委书记、董事长。

（三）新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焦振营先生，1972年7月出生，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工程师，平煤股份副总经理，平煤股份一矿矿长、党委副书记，香山矿公司董事长、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经理、安全总监，发行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工商备案情况

上述变动事项已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完成内部相关流程，并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影响分析

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变动后，公司将切实做好业务衔接工作，确保各项业务有序推进。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不违反《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

诺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6日

